

邯郸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邯郸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文件
邯郸市交通运输局

邯发改基础〔2021〕196号

邯郸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邯郸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邯郸市交通运输局
转发省发展改革委等部门转发国家发展改革委等
部门关于加快推进2022—2023年铁路专用线等
重点项目建设的通知

有关县（市、区）政府：

现将《省发展改革委等部门转发国家发展改革委等部门关于加快推进2022—2023年铁路专用线等重点项目建设的通知》（冀发改基础〔2021〕1774号）转发给你们，有关事项通知如下，请按照要求做好落实工作。

一、制定项目工作方案

请有关县（市、区）发展改革局、交通运输局，再次系统梳

理属地内大型工矿企业和物流园区铁路专用线接入比例，以及货运铁路项目（含已开工项目）实施情况，对照国家发布的《铁路专用线等重点项目清单（2022—2023年）》，成立以县级领导为组长的专门工作推进小组，提出详细工作方案，倒排工期，挂图作战，制定开工、建设、投产进度计划表，明确各项任务、各个环节的时间节点、责任单位和责任人。有关情况请与首次月报一并报送市发展改革委、市交通运输局。

二、建立项目月报制度

请有关县（市、区）发展改革局或交通运输局每月月底审核汇总项目单位报送的项目进展情况和需要协调解决的问题，梳理分析属地内项目规划建设情况，形成项目工作进展台账，首次在1月30日前，之后每月30日前将本月工作进展台账发送至市发展改革委邮箱（wbgz2772@163.com）。

三、争取政策资金支持

请有关县（市、区）发展改革局、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指导项目单位按规定及时申请纳入国家、省政府重大项目清单，争取国家配置用地计划指标。要根据推动铁路项目建设任务需求，进一步完善相应政策措施，用好用足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可以用做铁路项目资本金的政策，鼓励和引导项目单位创新投融资模式，多方式、多渠道筹措铁路建设资金，保障项目建设要求。列入本次重点项目清单的符合条件项目，市发展改革委将会积极争取有关资金支持。

四、加快推动项目实施

请有关县（市、区）发展改革局、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交通

运输局要加强工作调度，指导项目单位提高申报材料质量，加快推进项目前期工作，依法依规履行铁路专用线建设程序。有关县（市、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加快项目用地组卷报批工作，加大项目用地支持力度。市发展改革委、市交通运输局将结合报送的项目工作进展台账，跟踪督导，研究协调项目工作存在的问题和困难，推动项目加快实施。对前期工作进展缓慢，未按照省通知要求，在2022年9月30日前未申报项目核准（备案）的项目，市发展改革委、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交通运输局将建议省有关部门调出重点项目清单。对暂未列入清单项目，在符合运量大、“公转铁”效果明显、前期工作推进快、建设资金有保障等相关条件时，将建议增列国家重点项目清单。

市发展改革委联系人：张杰 0310-3112251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联系人：延兵浩 0310-8090190

市交通运输局联系人：杨东霖 0310-5907200



邯郸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邯郸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邯郸市交通运输局

2021年12月31日

河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河北省自然资源厅
河北省交通运输厅

文件

冀发改基础〔2021〕1774号

河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河北省自然资源厅
河北省交通运输厅

转发国家发展改革委等部门关于加快推进
2022-2023年铁路专用线等重点项目
建设的通知

各市（含定州、辛集市）发展改革委（局）、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交通运输局，雄安新区改革发展局、规划建设局：

现将《国家发展改革委等部门关于加快推进2022-2023年铁

路专用线等重点项目建设的通知》（发改基础〔2021〕1746号）转发给你们，有关事项一并通知如下，请按照要求做好落实工作。

一、抓紧制定项目工作方案。请各地发展改革、交通运输部门再次系统梳理域内港口、大型工矿企业和物流园区铁路专用线接入比例，以及货运铁路项目（含已开工项目）实施情况，以本次重点项目清单为主，提出详细工作方案，制定开工、建设、投产进度计划表，明确各项任务、各个环节的时间节点、责任单位和责任人。有关情况请与首次月报一并报送省发展改革委、省交通运输厅。

二、建立项目信息月报制度。请各地发展改革部门每月月底审核汇总项目单位报送的项目进展情况和需要协调解决的问题，梳理分析域内项目规划建设情况，形成项目工作进展台账，每月3日前向省发展改革委报送上月度工作进展台账，遇节假日顺延至节后第一个工作日。

三、积极争取政策资金支持。请各地发展改革、自然资源部门指导项目单位按规定及时申请纳入国家、省政府重大项目清单，争取国家配置用地计划指标。各地要根据推动铁路项目建设任务需求，进一步完善相应政策措施，用好用足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可以用做铁路项目资本金的政策，鼓励和引导项目单位创新投融资模式，多方式、多渠道筹措铁路建设资金，保障项目建设要求。列入本次重点项目清单的符合条件项目，省发展改革委将会同各

地积极争取国家有关资金支持。

四、大力推动项目加快实施。各地发展改革、自然资源、交通运输部门要加强工作调度，指导项目单位提高申报材料质量，加快推进项目前期工作，依法依规履行铁路专用线建设程序。省发展改革委、省交通运输厅将结合各市报送的项目工作进展台账，适时跟踪督导，研究协调项目工作存在的问题和困难，推动项目加快实施。对前期工作进展缓慢，2022年9月30日前未申报项目核准（备案）的项目，省发展改革委、省自然资源厅、省交通运输厅将建议国家有关部门调出重点项目清单。对暂未列入清单项目，在符合运量大、“公转铁”效果明显、前期工作推进快、建设资金有保障等相关条件时，将建议增列国家重点项目清单。

省发展改革委联系人：邢小高 0311-88600662（传真）

省自然资源厅联系人：陈 阳 0311-66772120

省交通运输厅联系人：迟嘉琦 0311-86901058

附件：国家发展改革委等部门关于加快推进 2022-2023 年铁路专用线等重点项目建设的通知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自然资源部
交通运输部
国家铁路局
文件
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

发改基础〔2021〕1746号

国家发展改革委等部门关于加快推进
2022-2023年铁路专用线等重点项目建设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发展改革委、自然资源厅（局）、交通运输厅（委），各铁路监督管理局，各铁路局集团公司，国家能源集团：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落实《国务院办公厅

转发国家发展改革委、交通运输部关于进一步降低物流成本实施意见的通知》（国办发〔2020〕10号）、《国务院关于加快建立健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经济体系的指导意见》（国发〔2021〕4号）等有关文件要求，深入推进运输结构调整，进一步提高沿海主要港口、大型工矿企业和物流园区铁路专用线接入比例，解决好铁路运输“最后一公里”问题，促进货运降本增效，打造绿色物流体系，我们会同有关方面梳理形成了近两年重点推进的铁路专用线等项目清单，作为项目储备。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严格落实属地责任和主体责任。省级发展改革、交通运输部门要落实属地管理责任，系统梳理省内铁路专用线重点项目（含已开工项目）实施情况，完善相关政策措施，制定详细工作方案，形成开工、建设、投产进度计划表，明确各项任务、各个环节的时间节点、责任单位和责任人，强化关键环节过程控制，确保各项工作按期推进。项目单位要落实建设主体责任，全力抓好方案研究、要件报批、建设运营等各项工作，落实建设资金，推动项目尽早开工建设。

二、进一步加大用地用海、接轨等支持力度。请自然资源部门加快项目用地审批，继续加大用地用海支持力度。请国铁企业按照铁路专用线接轨管理相关规定，进一步加快接轨手续办理，对不具备接轨条件的项目，应积极与项目单位加强沟通，并及时提出有关建议。请地方发挥好地方政府专项债券作用，支持符合条件的重点铁路专用线项目建设。国家发展改革委统筹研究安排

中央预算内投资予以支持。

三、做好规划衔接和实施监管工作。请自然资源部门做好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工作，统筹考虑铁路专用线等重点项目空间安排，纳入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管理，积极服务选址选线，提出节约集约用地意见。请省级发展改革部门统筹做好省内铁路专用线规划工作，加强与国土空间、生态环境保护等规划的衔接，国家有关部门加强指导。请交通运输部门加快审批项目衔接的港区规划，指导港口单位做好港口铁路集疏运设施规划预留。国家铁路局指导地方加强对铁路专用线工程建设的质量安全监管，指导地区铁路监管局加强对铁路专用线运营管理等方面的安全监管。

四、完善重点项目推进机制。请项目单位按月将项目进展情况和需要协调解决的问题上报省级发展改革、交通运输部门审核汇总。省级发展改革、交通运输部门等有关方面要加强调度，及时掌握项目进展情况，根据制定的进度计划表，对于进展缓慢的项目，应督促推动加快落实。国家发展改革委、自然资源部、交通运输部、国家铁路局、国铁集团将加强跟踪指导，及时协调解决项目建设过程中的问题和困难，协同推动项目实施，对后续不具备实施条件的项目及时调出；对暂未列入清单的铁路专用线项目，在符合运量大、“公转铁”效果明显、前期工作推进快、建设资金有保障等相关条件时，可以研究给予政策支持，推动项目尽早开工建设。

附件：铁路专用线等重点项目清单（2022—2023年）



附件

铁路专用线等重点项目清单（2022—2023年）

序号	项目名称	省份	线路长度 (公里)
1	河北普阳钢铁有限公司专用线扩能工程	河北	4.3
2	武安市清峰物流有限公司专用铁路项目	河北	9.8
3	邯钢龙山钢铁有限公司专用铁路	河北	2.0
4	河北省武安市元宝山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专用线二期工程	河北	2.6
5	邱县经济开发区铁路专用线	河北	24.0
6	沙河市鑫通物流铁路专用线	河北	4.8
7	青岛保税港区邯郸（鸡泽）功能区铁路专用线项目	河北	10.5
8	水发恒达邯郸物流有限公司专用铁路	河北	9.6
9	磁县鑫泰物流有限公司专用铁路工程	河北	12.1
10	迁安北至青龙地方铁路工程	河北	79.4
11	昌黎至京唐港集疏港地方铁路工程	河北	60.2
12	秦皇岛市粮油食品加工产业园专用线工程	河北	4.6
13	德龙钢铁有限公司专用铁路	河北	13.3
14	邯钢公司铁路专用线	河北	22.5
15	邯郸南至马头联络线工程	河北	11.0
16	遵小线遵化南至三屯营段电气化扩能改造	河北	25.0
17	河北伟银物流有限公司铁路专用线改扩建项目	河北	3.7
18	河北力骜运输有限公司专用铁路	河北	3.3
19	唐曹铁路东延至京唐港工程	河北	40.2
20	汉沽至曹妃甸铁路项目	河北	72.3
21	曹妃甸矿石码头公司铁路装车系统项目	河北	/
22	黄骅港综合港区及散货港区集疏铁路专用线工程	河北	27.4

抄送：生态环境部、住房城乡建设部、水利部、国家林草局。

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

2021年12月2日印发



信息属性：依申请公开

抄送：省财政厅、省生态环境厅、省住房城乡建设厅、省水利厅、省林草局，北京铁路局、太原铁路局。

河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21年12月24日印发

信息属性：主动公开

邯郸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21年12月31日印发